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19號

在2009年2月25日星期三上午11時正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議員：

主席曾鈺成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JP
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黃宜弘議員，GBS
黃容根議員，SBS, JP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方剛議員，SBS, 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麟議員，JP

林健鋒議員，SBS, JP

梁君彥議員，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S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 SBS, JP

甘乃威議員， MH

何秀蘭議員

李慧琼議員

林大輝議員， BBS, JP

陳克勤議員

陳茂波議員， MH, JP

陳健波議員， JP

陳淑莊議員

梁美芬議員

梁家騮議員

張國柱議員

黃成智議員

黃國健議員， BBS

黃毓民議員

葉偉明議員， MH

葉國謙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潘佩璆議員

謝偉俊議員

譚偉豪議員， JP

缺席議員：

李鳳英議員，BBS, JP

出席政府官員：

政務司司長唐英年先生，GBS, JP

財政司司長曾俊華先生，JP

律政司司長黃仁龍先生，SC, JP

教育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IDSM, JP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醫生，SBS, 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先生，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SBS, JP

發展局局長林鄭月娥女士，JP

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劉吳惠蘭女士，JP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劉兆佳先生，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吳文華女士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依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 第67號 — 教育獎學基金
截至二零零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止的年度
經審計的帳目報表連同核數師的報告及
信託人就基金管理作出的報告
(於2009年2月23日發表)
- 第68號 — 預算
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的財政年度
卷一甲部 ——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卷一乙部 ——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於2009年2月25日發表)
- 第69號 — 預算
截至二〇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的財政年度
卷二 —— 基金帳目(於2009年2月25日發表)

質詢

第一至二十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於席上提交本會各位議員參閱。

法案

首讀

《2009年撥款條例草案》

上述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依據《議事規則》第53(3)條的規定，受命安排二讀。

二讀

《2009年撥款條例草案》

財政司司長動議二讀，並就預算案致辭。

在財政司司長開始發言後不久，黃毓民議員舉起一張紙牌。主席要求黃毓民議員放下紙牌而他遵從了。財政司司長繼續致辭。

在財政司司長致辭期間，黃毓民議員突然橫越會議廳，走向財政司司長。他站在主席台前的桌子旁邊，把一張紙牌放在桌上，並且高聲說話。財政司司長應主席的要求停止發言。主席一再命令黃毓民議員返回他的座位，而秘書、一名管事和數名保安人員則嘗試引領他返回座位。黃毓民議員再走數步到財政司司長跟前，繼而趨前嘗試抓取財政司司長的並載有預算案講稿的文件夾。接著，他伸手橫掃財政司司長桌上的講稿架及其他物件。主席命令黃毓民議員立即離開會議廳。黃毓民議員沒有離去，並返回他的座位。主席再次命令他立即離開會議廳，但他未有遵從。

這時，梁國雄議員橫越會議廳，走向財政司司長，並且站在他跟前高聲說話。他繼而摔破一隻碗和繼續高聲說話。主席命令他停止該等舉動並立即離開會議廳，而秘書、兩名管事和數名保安人員則試圖引領他離開。與此同時，陳偉業議員起立及高聲說話。

主席命令黃毓民議員、梁國雄議員及陳偉業議員立即離開會議廳。秘書及保安人員試圖把他們帶離會議廳。該3位議員沒有離去並繼續高聲說話。主席於上午11時50分暫停會議。

本會在上午11時55分恢復會議。

財政司司長在繼續致辭前表示，黃毓民議員及梁國雄議員的行為影響了立法會會議的進行，這是令人遺憾的。他希望議員能夠切實遵守《議事規則》，不要向公眾席做出一些無聊、譁眾取寵的舉動。

吳靄儀議員就財政司司長可否在沒有提出規程問題的情況下對事件作出評論提出一項規程問題。主席答稱，按照本會的一貫做法，只要官員的發言內容沒有違反《議事規則》，主席是不會干預的。主席表示，他認為財政司司長發言的內容合乎規程。

劉江華議員就黃毓民議員、梁國雄議員及陳偉業議員是否獲准返回會議廳提出一項問題。主席答稱，他已按照《議事規則》命令3位議員立即離開會議廳，並且不能返回繼續參與當天的會議。

財政司司長繼續致辭。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按照《議事規則》第67及71條的規定，把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並把預算案交由財務委員會審議。

下次會議

主席宣布本會將在2009年3月4日上午11時正舉行下次會議。

本會在下午12時40分休會。

主席曾鈺成
2009年3月16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